

有關離島區應對氣候變化的能力及措施的提問 (文件 TAFEHCCC 50/2020 號)

環境局的書面回覆及渠務署與土木工程拓展署的綜合書面回覆

(一) 環境局

就文件有關推動社區發展可再生能源和節約能源項目的提問，環境局現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在 2017 年公布了《香港氣候行動藍圖 2030+》，詳細闡述了為應對氣候變化，在減緩、適應和應變三方面所採取的主要措施。以 2005 年水平為基準，我們訂定了目標，到 2030 年香港的碳強度要降低 65% 至 70%（相等於碳排放總量減低 26% 至 36%），而人均碳排放量將由 2014 年的 6.2 公噸減至介乎 3.3 至 3.8 公噸。

善用可再生能源有助減少碳排放，因此政府一直致力提供有利條件，支援私營界別在不同處所發展可再生能源，例如引入上網電價計劃，讓電力公司以較電費高的價錢購買私人可再生能源系統所產生的電力，令系統的回本期可縮短至約 10 年，從而增加市民投資系統的誘因。兩家電力公司由 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6 月共收到超過 10 000 個申請，當中超過 8 600 個申請已獲批准。

此外，我們亦放寬了於新界豁免管制屋宇(簡稱「村屋」)的天台上安裝太陽能發電系統的規定、更新「香港可再生能源網」以提供與可再生能源及安裝有關系統的資訊、設立查詢熱線，以及推出指南說明安裝太陽能發電系統的一般要求等。若市民在其私人住宅安裝可再生能源系統，他就參與上網電價所得的收入可獲豁免繳付利得稅，亦無需申請商業登記。此外，為了協助學校和福利機構發展可再生能源，政府去年推出「採電學社」，由機電工程署免費為合資格的非官立和非牟利學校，以及獲社會福利署津助的非政府福利機構安裝太陽能發電系統。相比在引入上網電價前的十年間，只有約 200 個民間可再生能源裝置接駁至兩間電力公司的電網，足證上網電價計劃及政府的各項支援措施在推動私營界別在不同處所發展可再生能源的成效。

除了發展可再生能源，我們亦鼓勵節約能源和提升能源效益。政府在 2015 年公布「香港都市節能藍圖 2015~2025+」，定下於 2025 年將能源強度從 2005 年水平減少四成的目標。至今香港的能源強度亦已減少超過三成。我們希望與社會各界共同努力節能，也有信心香港可達到 2025 年的節能目標。

就此，政府已率先以身作則，為約 340 座政府建築物進行能源審核，並用約九億元推行節能計劃。過去五年，政府建築物用電量已減少 5%；未來五年內會進一步改善能源使用 6%。

同時，我們亦會繼續推動社會各界合力節能減排，具體措施包括提升建築物法定節能標準；為節能裝置提供稅務優惠；推廣「重新校驗」、能源審核和綠色建築認證；擴大「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興建區域供冷系統；透過「全民節能」運動，向廣大市民宣傳節能和綠色建築訊息；以及推廣節能創新科技等。

感謝貴會對推動社區發展可再生能源和節約能源項目的關注。

(二) 渠務署與土木工程拓展署

氣候變化令降雨量增加及海平面上升，增加排水系統的負擔和水浸風險。政府當局一直關注氣候變化對排水系統的潛在影響，並致力加強相關應對和防護能力。

離島區防洪能力檢討及措施

渠務署自 90 年代開始進行不同的防洪策略研究，並於 2000 年完成離島區的雨水排放系統整體計劃研究。這些研究制訂了多項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主要目的是提升系統的防洪能力至所需的要求。已完成的排水改善工程分別位於梅窩、貝澳及長沙等地點（附圖 1）。為應對持續的土地發展、各地區土地用途改變及氣候變化帶來的影響，渠務署於 2016 年展開大嶼山及離島雨水排放整體計劃檢討研究，並預計可於 2021 年完成。該檢討研究會因地制宜建議不同的排水改善方案，當中包括建造雨水泵房、箱形暗渠、雨水渠、防洪牆/可拆卸式擋水板以及止回閥等等。

就排水改善工程方面，渠務署剛於今年 7 月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撥

款批准在昂坪展開建造約 900 米雨水渠的相關工程（附圖 2），以改善該區的排水系統能力，工程亦已於今年 8 月開展，預計 2022 年竣工。此外，在上述檢討研究當中得出了多個改善方案，初步建議的防洪工程範圍包括梅窩、東涌、長洲、坪洲、南丫島、大嶼山南部等地方（附圖 3）。相關防洪工程的建議亦已於 2019 年 7 月諮詢離島區議會旅遊漁農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並獲得委員支持。我們計劃把改善方案分階段進行，部分較小型的工程例如於南丫島雨水渠改善工程預計於本年 9 月展開。至於較大型的改善方案，我們會盡快申請工程立項，進行相關的評估及設計，從而制訂最有效的改善方案，以期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而開展工程。

渠務署亦於較早前參考了世界各地和本地有關氣候變化的文獻及相關研究，並在 2018 年更新了「雨水排放系統手冊」，加入了因氣候變化而增加的降雨量及海平面上升對排水系統設計的影響。讓香港的工程顧問、發展商及不同政府部門於工程項目的設計階段能考慮氣候變化的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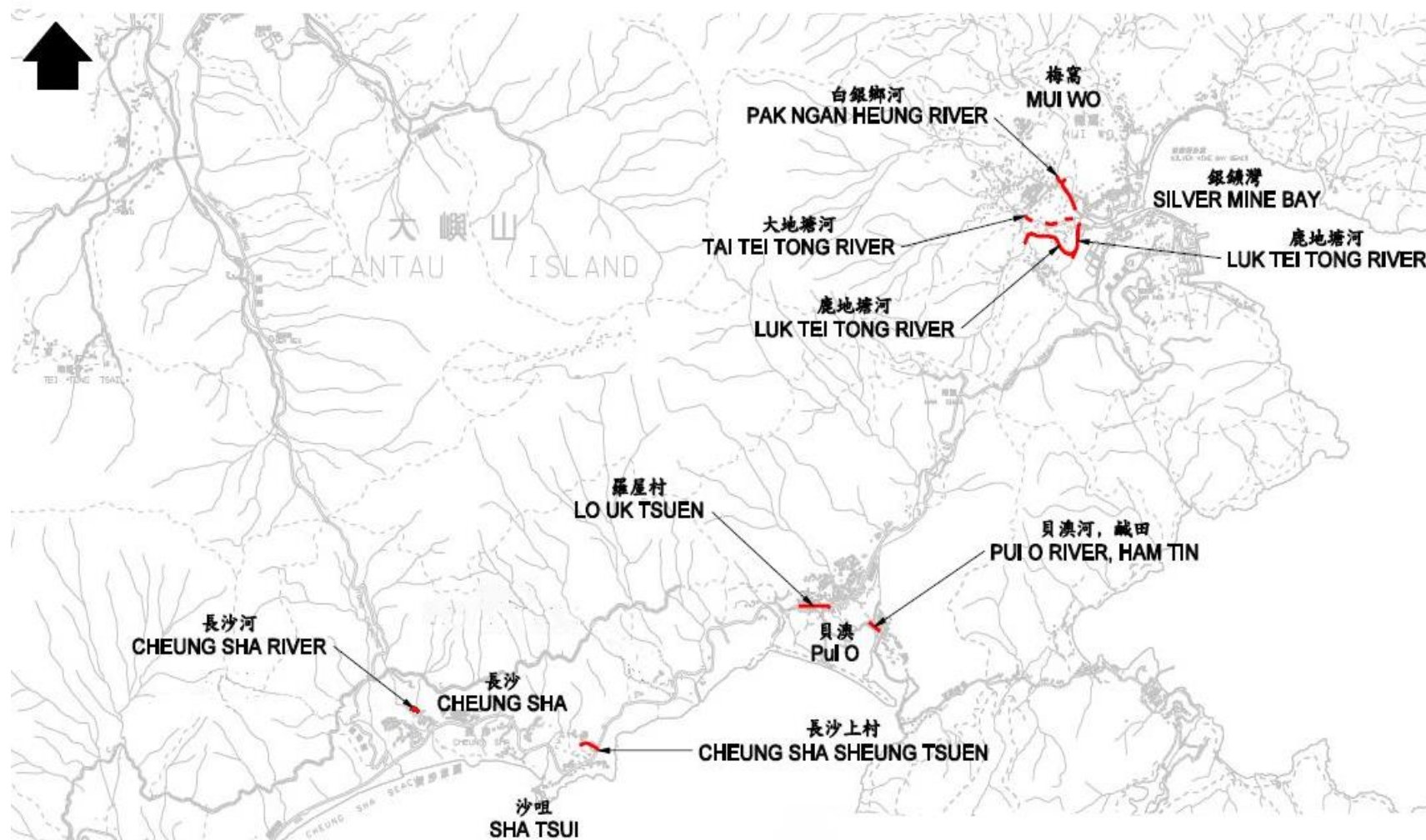
另外，為減低颱風所引起的風暴潮或海浪而帶來的水浸風險，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於 2013 年在大澳一涌興建了長約 220 米的河堤、一座雨水泵房、以及總長約 350 米的可拆卸式擋水板，以減低永安街及太平街以南一帶地區的水浸的影響。在經歷超強颱風「山竹」後，政府各部門完成了一系列應對風暴潮或海浪影響的措施，當中包括土拓署於 2018 年 10 月完成有關位於大澳石仔埗街的舊渡頭升高及維護的工程，以提升大澳部分沿岸地區抵抗海浪沖擊的能力。而離島民政事務處亦分別於 2019 年 8 月及 2020 年 6 月完成位於番鬼塘及南涌沿岸的混凝土牆建築工程（附圖 4）。

應對氣候變化的措施

為長遠加強沿岸地區應對氣候變化及抵抗巨浪的能力，土拓署於 2019 年 4 月委聘了顧問公司開展「氣候變化和極端天氣下的沿岸災害研究及改善措施的制訂」的可行性研究，全面檢視沿岸較低窪或當風地點的情況，進行相關的風暴潮和風浪研究，以及評估極端天氣對沿岸較低窪或當風地點的影響。渠務署一直就有關研究與土拓署保持緊密合作，在防洪方面給予意見。顧問公司正致力盡快完成有關研究和建議合適的防禦及應對措施，以期在本年年底提交初步研究結果。

有關再生能源和節能項目的提問，環境局已向委員會提供書面回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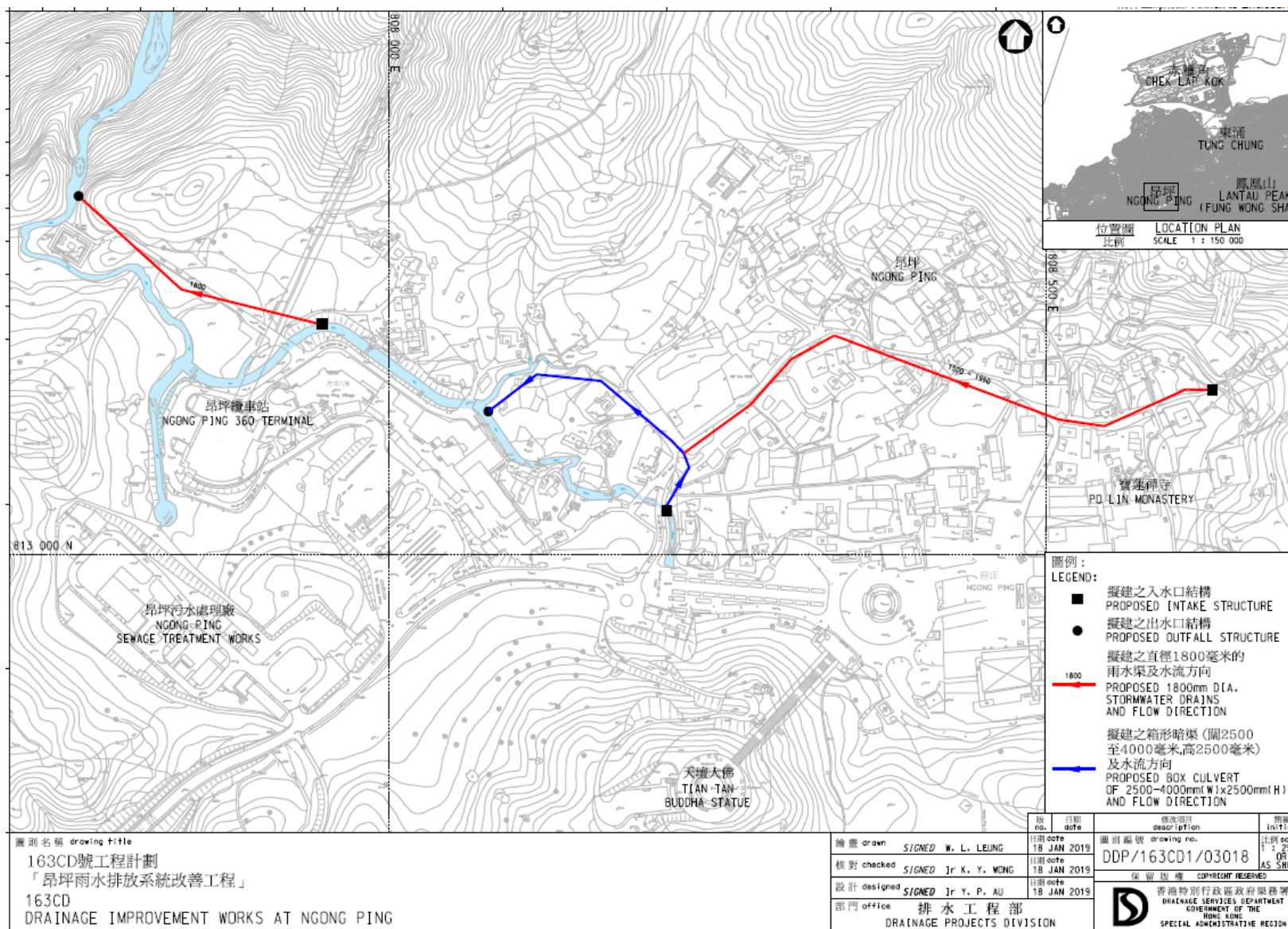
2020 年 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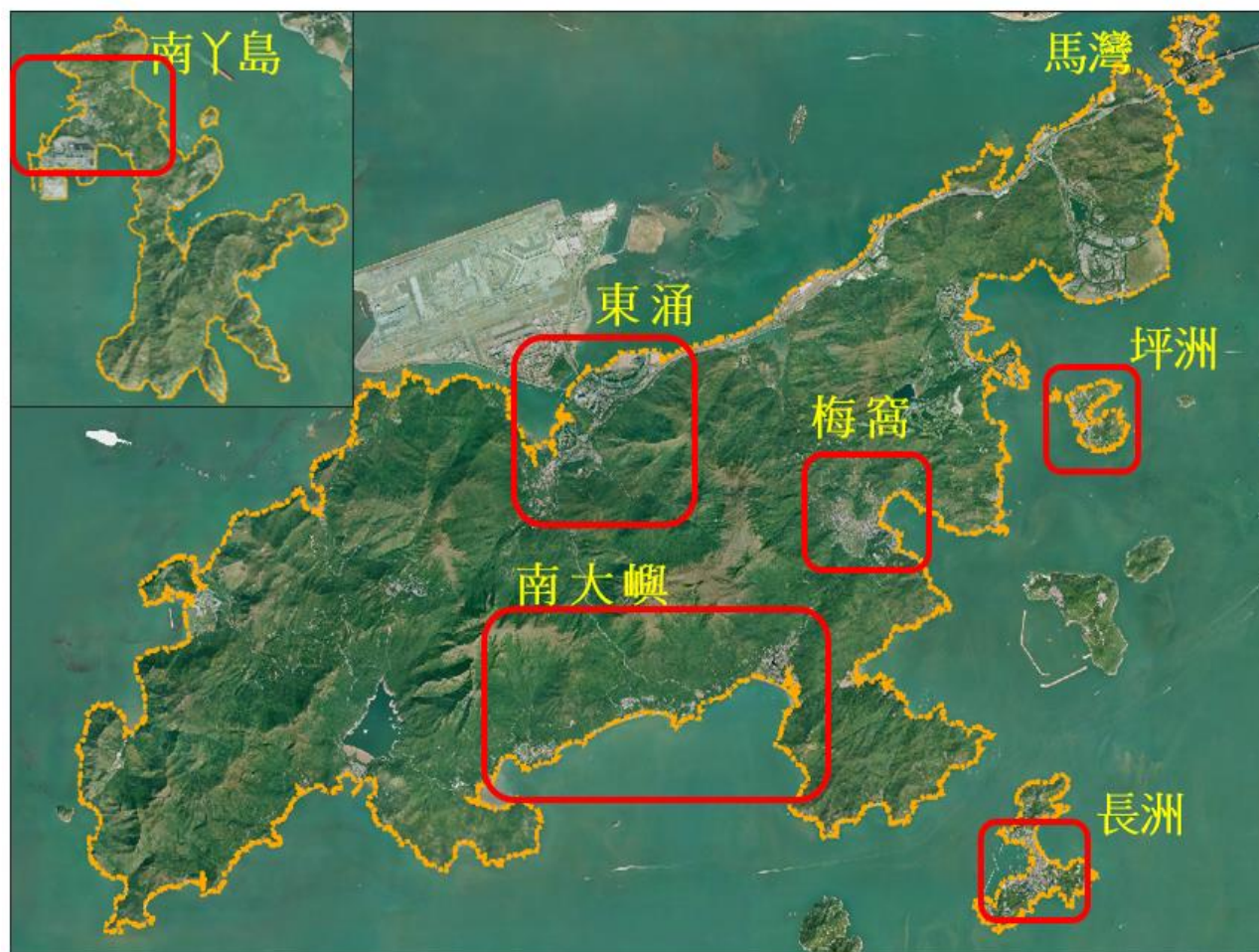


圖例:

—— 離島區於近年完成的防洪措施

附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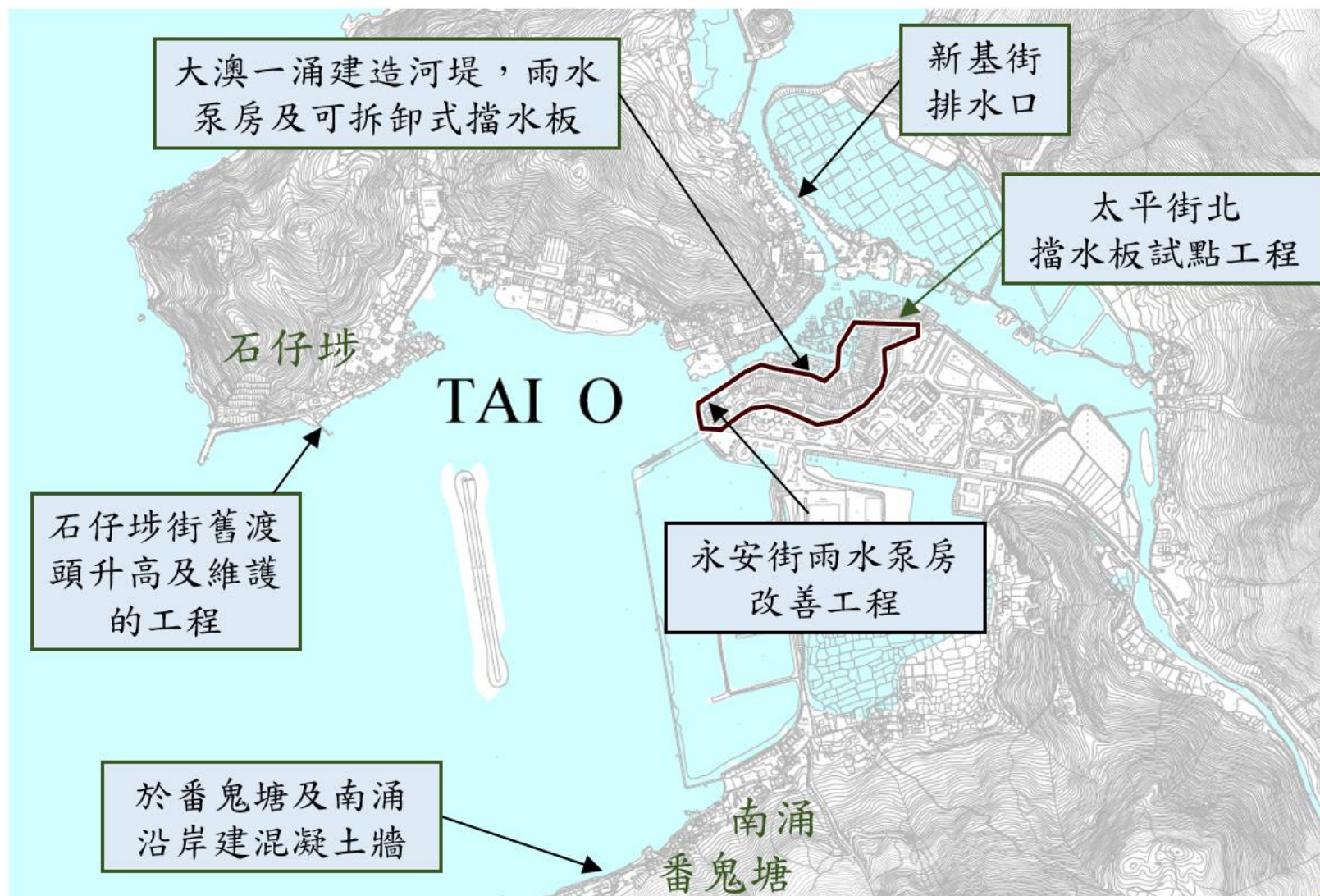


研究目的:

1. 為大嶼山及離島的雨水排放系統作全面檢討
2. 應對氣候變化
3. 建議雨水排放系統改善方案

圖例:

-  研究範圍界線
-  擬建之改善工程位置



大澳於近年完成的防洪措施